



# 十二届省委常委基本信息



王蒙徽

男,汉族,1960年1月生,在职研究生,工学博士,中共党员,现任十九届中央委员,湖北省委书记,省军区党委第一书记。



侯淅珉

男,汉族,1962年8月生,在职研究生,管理学博士,中共党员,现任湖北省委副书记,省政府省长、党组书记。



李荣灿

男,汉族,1966年9月生,工商管理硕士,中共党员,现任湖北省委副书记,省委党校(省行政学院)校长。



许正中

男,汉族,1963年7月生,研究生,管理学博士,中共党员,现任湖北省委常委、省纪委书记,省监察委员会主任。



郭元强

男,汉族,1965年7月生,研究生,工学博士,中共党员,现任湖北省委常委,武汉市委书记。



许正中

男,汉族,1965年4月生,中央党校研究生,法学学士,中共党员,现任湖北省委常委、省委宣传部部长。



张文兵

男,汉族,1971年11月生,在职研究生,管理学博士,中共党员,现任湖北省委常委、省委组织部部长。



董卫民

男,汉族,1968年9月生,大学,哲学硕士,中共党员,现任湖北省委常委,省政府副省长、党组副书记。



肖菊华

女,汉族,1966年9月生,在职研究生,管理学硕士,中共党员,现任湖北省委常委,省政府副省长、党组成员,省委教育工作委员会书记。



宁咏

男,汉族,1970年12月生,研究生,经济学博士,中共党员,现任湖北省委常委,省政府副省长、党组成员。



王祺扬

男,汉族,1968年11月生,在职研究生,管理学博士,中共党员,现任湖北省委常委,荆门市委书记。



陈新武

男,汉族,1968年7月生,大学,工商管理硕士,中共党员,现任湖北省委常委,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任、党组书记,省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副主任,省援疆工作办公室主任。

## 中国共产党湖北省第十二次代表大会 关于十一届省委报告的决议

(2022年6月21日中国共产党湖北省第十二次代表大会通过)

中国共产党湖北省第十二次代表大会批准王蒙徽同志代表中共湖北省第十一届委员会所作的报告。

大会认为,中国共产党湖北省第十二次代表大会,是在喜迎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的重要时刻、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关键节点,召开的一次十分重要的会议。

大会对报告给予高度评价,认为报告围绕大会主题,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湖北工作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总结了过去五年工作取得的主要成绩和积累的宝贵经验,分析了新发展阶段湖北面临的新形势新任务,提出了努力建设全国构建新发展格局先行区的目标定位,阐明了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的实践要求,明确了今后五年湖北工作的总体要求、奋斗目标和重点任务。报告符合中央精神、彰显时代特色、契合湖北实际、顺应群众期盼,是指导今后一个时期湖北发展的行动纲领。

大会充分肯定十一届省委的工作。一致认为,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十一届省委团结带领全省党员干部群众,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湖北工作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牢记嘱托、感恩奋进,推进新时代全面从严治党、全面从严治党、全面从严治党,推动疫情防控武汉保卫战、湖北保卫战,推动疫后重振和高质量发展取得重要进展,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持续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推进宣传思想工作守正创新,打好以长江大保护为重点的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动“建成支点”实现历史性突破、“走在前列”迈出关键性步伐、“谱写新篇”取得标志性成果,完成了省第十一次党代会确定的主要目标任务。

大会强调,湖北过去五年工作成绩的取得,根本在于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根本在于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科学指引。五年来的奋斗历程深刻启示我们,做好湖北的工作,必须坚持做到“两个维护”作为最高政治原则和根本政治规矩,必须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必须坚持以系统观念谋划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必须坚持改革开放,必须坚持全面从严治党。奋进新征程,只要我们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自觉把湖北工作放到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全局中谋划推动,一丝不苟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就一定能够创造新时代更加辉煌的业绩。

大会指出,要把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这条主线,深刻认识和把握湖北发展的历史方位和形势任务。要准确把握新发展阶段的特征,准确识变、科学应变、主动求变,在危机中育先机、于变局中开新局。要准确把握构建新发展格局对湖北发展的内在要求,将国家所需、湖北所能、群众所盼、未来所向有机结合起来,找准湖北在全国发展大局中的定位,在构建新发展格局中抢占先机。要准确把握湖北在构建新发展格局中的有利条件,积极探索有利于促进全国构建新发展格局的有效路径,努力建设全国构建新发展格局先行区,由沿海开放的“后队”转变为新时代内陆发展的“前队”。

大会强调,建设全国构建新发展格局先行区,必须完整把握、准确理解、全面落实新发展理念,把创新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塑造更多依靠创新驱动、更多发挥先发优势的引领型发展;统筹城乡区域和资源环境协调发展,推动经济社会发展战略与空间发展布局相适应、相统一;让绿色低碳成为高质量发展的普遍形态,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丽湖北;用好改革开放关键一招,强化改革的突破和先导作用,推进更高层次的对外开放;以人民为中心推动共同富裕,稳步推进全民富裕、全面富裕、共建富裕、逐步富裕,不断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把安全发展贯穿经济社会发展各领域和全过程,以流域综合治理明确并守住安全底线,建立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长效机制,做好经济、金融、社会稳定等各类风险的防范、化解、应对和处置工作。

大会同意报告提出的湖北今后五年工作的总体要求。大会强调,要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二十大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湖北工作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弘扬伟大建党精神,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努力建设全国构建新发展格局先行区,推动高质量发展,促进共同富裕,加快“建成支点、走在前列、谱写新篇”,奋进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

大会同意报告提出的湖北今后五年工作的奋斗目标。大会强调,建设全国构建新发展格局先行区,是我们落实国家重大战略必须肩负的历史使命,是“建成支点、走在前列、谱写新篇”在新发展阶段的内在要求,是湖北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重要路径。今后五年,要围绕建设全国构建新发展格局先行区,统筹推进“十四五”规划的目标,努力实现创新发展迈上新台阶、四化同步取得新进展、改革开放实现新突破、民生福祉达到新水平、治理效能得到新提升,党的建设取得新进步。大会展望了到本世纪中叶全面建成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美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新湖北的远景目标。

大会同意报告关于加快建设全国构建新发展格局先行区的重点任务部署。大会要求,要统筹抓好发展和安全两件大事,坚决守住流域安全、生态和粮食安全、经济安全、社会稳定的底线,确保江河安澜、社会安宁、人民安康;要坚持创新驱动发展,着力解决一批国家急需和长远发展中的重大“卡脖子”问题,推动建设全国科技创新高地、制造强国高地、全国数字经济高地、全国现代农业基地、全国现代服务业基地,加快建设现代产业体系;要积极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积极扩大有效需求,加快建设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和全国重要物流枢纽,打造国内大循环的重要节点和国内国际双循环的重要枢纽;要推进区域协调发展和新型城镇化,完善“一主引领、两翼驱动、全域协同”区域发展布局,加快建设以武汉、襄阳、宜昌为中心的三大都市圈,加快推进长江中游城市群协同发展,实施城市更新行动,提高经济集聚度和城市竞争力;要实施强县工程,加快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就地城镇化和以县城为单元的城乡统筹发展,加强县城建设,构建一二三产业融合的发展体系,构建统筹县城、乡镇、村庄的三级服务体系,构建政府、社会、村民共建共治共享的治理体系,全面推进乡村振兴;要全面深化改革开放,以控制成本为核心优化营商环境,深化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坚持内引外联、双向开放,打造内陆开放新高地。(下转第3版)

## 中国共产党湖北省第十二次代表大会 关于中共湖北省第十一届 纪律检查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2年6月21日中国共产党湖北省第十二次代表大会通过)

中国共产党湖北省第十二次代表大会审查、批准中共湖北省第十一届纪律检查委员会工作报告。大会充分肯定了中共湖北省第十一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的工作。

大会认为,省第十一次党代会以来,全省纪检监察机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和省委的坚强领导下,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忠实履行党章和宪法赋予的职责,紧紧围绕“国之大者”强化政治监督,驰而不息纠正“四风”,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深入整治群众身边腐败和不正当之风,持续深化政治巡视巡察,稳步推进纪检监察体制改革,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反腐败斗争取得压倒性胜利并全面巩固,全省党风政风持续改进,政治生态不断优化,为顺利完成省第十一次党代会确定的目标任务提供了坚强保障。

大会要求,全省纪检监察机关要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二十大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湖北工作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按照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和省第十二次党代会部署要求,坚持把“两个维护”作为最高政治原则和根本政治责任,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弘扬伟大建党精神,永葆自我革命精神,坚持全面从严治党战略方针,坚定不移将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进行到底,持续深化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一体推进,构建系统集成、协同高效的大监督工作格局,提高纪检监察工作规范化、法治化、正规化水平,更好发挥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奋力建设更高水平的清廉湖北,服务保障省第十二次党代会确立的各项目标任务圆满完成,为建设全国构建新发展格局先行区,加快“建成支点、走在前列、谱写新篇”作出新的更大贡献。